

<<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指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指引>>

13位ISBN编号：9787509532454

10位ISBN编号：7509532450

出版时间：2011-12

出版时间：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作者：孟龙 著

页数：36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指引>>

### 内容概要

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是2009年以来中国保监会着力实施的一个监管项目，取得了良好的监管成效。2010年分别被《金融时报》、《证券日报》、《中国保险报》评为年度“中国保险十大新闻”、“中国保险业十大焦点事件”和“中国十大保险新闻”。

2011年获得中国保险学会“保险管理科学创新奖”。

《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指引》基于监管实践，对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的理念、原则、内容和方法进行了通俗易懂的阐述，可作为保险中介监管人员现场检查工作的指引和自修之用。

## <<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指引>>

### 作者简介

孟龙，经济学博士，从事金融。  
保险监管实务与教学近三十年。

先后在五道口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南开大学、武汉大学，中国人民银行稽核监督局、银行监管一司，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人身保险监管部、保险中介监管部、深圳监管局等单位学习和工作。

曾在国内重要经济、金融报刊发文百余篇。

主要著述有《市场经济国家金融监管比较》（1995年，专著）。

《金融监管国际化》（1999年，专著）、《醒梦斋随笔》（2002年，专著）、《保险监管国际规则述要》（2003年，专著）、《保险中介制度比较》（2003年，主编），《中国保险监管国际化问题研究》（2004年，专著）、《中国古代名家经济思想文抄》（2006年，笔墨集），《深圳保险业科学发展问题研究》（2007年，专著），《险道》（2008年，专著）、《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指引》（2008年，主编）、《国际视野与中国保险问题（第一辑）》（2009年，主编）、《国际视野与中国保险问题（第二辑）》（2010年，主编）、《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指引》（2011年，主编）。

## <<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指引>>

### 书籍目录

第一部分 综述一、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是什么二、开展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有哪些考虑因素三、开展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对保险中介监管工作有哪些促进作用四、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的目标、要求和特点是什么五、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组织实施流程突出了哪些要求六、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取得了哪些成效七、怎样继续深化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第二部分 法律依据一、《保险法》对保险公司中介业务经营管理活动有哪些规定和要求二、《保险公司中介业务违法行为处罚办法》对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有哪些规定三、其他保险监管规章、规范性文件对保险公司中介业务经营管理及检查处罚有哪些要求四、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需要了解 and 把握哪些相关法律法规第三部分 非现场监管与内控检查一、非现场监管在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中有什么作用二、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所需非现场监管数据来源有哪些三、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应如何有效运用各种数据四、怎样利用非现场监管数据筛选检查对象五、如何利用报表数据分析查找违法违规问题线索六、如何利用保险稽核系统查找违法违规问题线索七、如何发挥自查自纠的作用八、如何结合检查提高保险公司中介业务经营管理合规性九、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中如何强化内控制度检查十、保险公司中介业务内控制度检查包括哪些合规要点十一、保险公司中介业务内控制度检查包括哪些关键项目第四部分 现场检查一、保险公司通过保险中介机构虚挂中介业务虚开中介服务发票套取资金违法违规行为现场检查二、保险公司通过虚增营销员人头、将直接业务转挂保险营销员名下套取资金违法违规行为现场检查三、保险公司通过虚列业务及管理费用套取资金违法违规行为现场检查四、保险公司利用保险中介，通过虚挂应收保险费套取资金违法违规行为现场检查五、保险公司利用保险中介，通过虚假批改、编造假退保或者注销保单套取资金违法违规行为现场检查.....第五部分 相关问题第六部分 附录后记

## <<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指引>>

### 章节摘录

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可以充分借鉴使用其中的有关精神。

《关于明确保险机构案件责任追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稽查[2011]1539号），进一步明确了问责事项、标准界定、涉案金额、问责对象等问题，并对规范问责工作进行了规定，在中介业务检查中，应注意合理运用通知精神督促保险公司按规定开展问责工作，提升违法违规成本。

《关于依法严肃处理保险公司中介业务违法违规机构和责任人员有关问题的通知》（保险中介[2010]248号）进一步明确了检查中对违法违规机构和责任人员必须实行双罚制，同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的行为进行了界定，便于执法操作。

也强调了追究保险公司本级或者上级机构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负责人等的责任。

《关于严厉打击利用保险业务从事商业贿赂行为的通知》（保监发[2010]106号，由中共中央纪委以“中纪委[2010]38号”转发）详细列明了保险商业贿赂易发的几个重点领域：一些保险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为获得更多交易机会，利用虚构中介业务、虚假理赔、虚列费用、截留保费等方式套取资金，设立“小金库”，账外暗中给予对方不当利益；一些单位和个人不具备合法的保险中介资格，却收取手续费和其他费用；一些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在经办保险业务过程中，利用垄断资源、行政权力，索取或收受回扣、财务或其他利益。

明确指出对涉嫌利用保险业务从事商业贿赂的机构及负有直接责任的相关人员，要依法作出行政处罚，情节严重的，吊销业务许可证，撤销相关人员的从业资格。

.....

<<保险公司中介业务检查指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